

圣经生活指引系列丛书

RESOURCES FOR BIBLICAL LIVING

IN-LAWS

MARRIED WITH PARENTS

姻亲：婚后与父母相处



WAYNE A. MACK

韦恩·A·麦克

《圣经生活指引》系列丛书

苦毒：污染人心的根源

欺骗：弃绝谎言

不满：为何我总不快乐

离婚：在说出“我不愿意”之前

恐惧：挣脱它的枷锁

哀伤：学会与失去共处

姻亲：婚后与父母相处

论断：草率还是公义

操控：学习合宜地回应

为人母：给灰心妈妈们的盼望

难题：以上帝的方式解决

自我形象：如何克服自卑的论断

自私：从爱自己到爱邻舍

试探：断然弃绝生命中的恶习

姻亲

婚后与父母相处

韦恩·A·麦克


P U B L I S H I N G
P.O. BOX 817 • PHILLIPSBURG • NEW JERSEY 08865-0817

In-Laws: Married with Parents

Resources for Biblical Living

Wayne A. Mack

Originally published 2009

P&R Publishing

P.O. Box 817

Phillipsburg, NJ 08865

<https://www.prpbooks.com/>

Simplified Chinese version published 2026

P&R Publishing

Scripture quotations are from CUNPSS — 神 . Public domain

This volume is part of P&R Publishing's "P&R for China" project. The goal of this project is to provide multiple hundreds of P&R's books in Simplified Chinese, completely free, for the Chinese church.

P&R for China is supported by donations from P&R, foundations, churches, and interested individuals. The money is used to pay our team of Chinese editors and proofreaders. P&R makes no money from this project.

To learn more about P&R for China, click here:

<https://prpbooks.com/china>

To become a supporting partner of this kingdom ministry, click here:

<https://prpbooks.com/china-donate>

我們目標是翻譯所有 P&R 出版社的書，免費提供給所有的中國教會。如果你有感動在財政上支持我們，請用以下網絡鏈接線上捐款：

<https://prpbooks.com/china-donate>

We encourage you to let us know how this book has helped you and if you find any translation errors.

我們誠邀您反饋這本書對您的幫助，或者您發現此書有任何翻譯錯誤

Please email | [請電郵](mailto:China@prpbooks.com) — China@prpbooks.com

FOR FREE DISTRIBUTION ONLY—NOT FOR SALE

P&R
P U B L I S H I N G

你购买并读过多少本基督徒婚姻相关书籍？其中，又有多少本针对姻亲关系这一议题，提供了扎实的圣经教导——哪怕只是少量的相关教导？这些年来，我买过、读过数百本探讨婚姻与家庭的著作。令人意外的是，翻阅这些书籍后可以发现，专门论述这一主题的内容寥寥无几，这几乎是一块无人涉足的领域。

事实就是，这个议题整体上遭到了极大的忽视，从圣经视角出发专门讲解姻亲矛盾的教导，更是十分罕见。我曾多次从圣经的角度讲授这一难题，总是不断有人跟我说，他们从未听过、读过，甚至从未思考过，要以合乎圣经的方式建立敬虔的姻亲关系。然而，在过去大约四十年间，我辅导过数百段陷入困境的婚姻，也愈发确信：姻亲关系会给许多婚姻带来严峻的考验。

我在网上检索姻亲关系的相关资料时，读到过不少文章，其作者都是世俗领域的婚姻家庭问题专家，文章探讨了姻亲相处与婚姻幸福之间的关联。这些文章一致认为，姻亲关系会给婚姻造成严重问题。举例来说，有一篇文章刊载了爱荷华大学（Iowa University）2001年的一项研究结果，该研究评估了姻亲关系和婚姻未来能否美满之间的联系，研究人员还分别考察了四组不同的姻亲相处模式。

研究人员从这项研究中得出诸多富有洞见的结论。其中一点是：每一组姻亲关系都会对婚姻产生重大影响，并非像人们有时所想的那样，只有婆媳关系才会造成问题。岳父、公公对婚姻质量造成的影响，丝毫不亚于岳母、婆婆。值得注意的是，该研究还发现，姻亲带来的困扰不只会困扰新婚夫妇，婚龄长久的夫妻同样会受其影响。研究显示，即便结婚多年，姻亲依旧会在夫妻之间制造敌意与压力。研究者指出这一点意义重大，因为“这意味着姻亲带来的影响，远远不止婚姻初期——而婚姻初期夫妻本就最容易受到外界人际关系的左右。”研究者总结道：“或许，人始终难以摆脱身边至亲的观念与行为所带来的影响。”¹

由于开展这项研究的很可能是非基督徒，受访对象当中大部分人大概率也并非基督徒。因此，对基督徒而言，这项研究结论的最终参考价值存在一定局限。我们当然盼望也理应预期，深陷严重姻亲矛盾的基督徒比例，会远低于非信徒。但从事圣经婚姻辅导的我们必须坦诚承认：姻亲难题对基督徒与非信徒而言，同样会成为严峻的考验。

圣经中有关姻亲矛盾的实例

出现这类情况，并不会令我们惊讶，姻亲矛盾并非现代才有的难题。翻开圣经，我们可以看见，上帝的子民同样常常受困于姻亲关系。

如，在创世记中，以撒与利百加就因以扫的妻子

1. Gina Stepp, “The Effect of In-Laws on Marriage Success,” *Family Matters*, December 20, 2007, <http://familymatters.vision.org/public/item/192944> (emphasis added). (原文着重为笔者所加)。

们承受着诸多烦恼。圣经记载，她们使两个老人心里十分愁苦（创26:34-35）。圣经也记述了雅各与岳父拉班之间的姻亲纠葛。在创世记第31章，二人分道扬镳，那并不是一次愉快的别离。雅各往一个方向离去，拉班走向另一个方向。想必你还记得拉班那句看似美好的祝福：“我们彼此离别以后，愿耶和华在你我中间鉴察。”（创31:49）。我们乍一听会觉得：“这话多么美好啊！”可我们若是读懂这背后的语境，就知道其实并非如此。拉班实际的潜台词是：“你最好永远不要再回来，倘若你敢回来，唯有上帝能救你脱离灾祸。”拉班并不喜欢这位女婿，而雅各对拉班同样心存芥蒂。于是二人达成协议，就此分开。据经文记载，他们此后再也没有重逢。

士师记让我们看见，大能的参孙也遭遇过姻亲方面的麻烦（士15:1-8）。大卫王同样有姻亲的困境：他的岳父一心想要置他于死地，多年来四处搜寻机会，一心要除掉他（撒上18:20-30）。由此可见，上帝的子民如今仍会面对姻亲矛盾，实在不足为奇，因为这类冲突在圣经叙事的早期就已经出现。

为你与你所爱之人带来盼望

或许你此刻正深陷姻亲关系带来的紧张局面。无论你在这方面遭遇怎样的难题，我都祷告，盼望你今日在此读到的内容，能够切实帮助你解决自身具体的姻亲困境。也许你看见朋友或家人正在受这类问题的搅扰，我也祷告，愿你能从本书获得有用的知识，去服侍身边那些处于愁苦的人。圣经记载：“你们属灵的人，当用温柔的心把他挽回过来，又当自己小心，恐怕也被引诱。你们各人的重担要互相担当，如此，就完全了基督的律法。”（加6:1-2）身为基督徒，我们有责任去帮助别人。

也许你目前并没有遇到过这类麻烦，但你期待将来结婚。到那时，你便拥有一份特权，也会背负一份责任，要与配偶的家人建立敬虔的关系。也可能你已经结婚，膝下尚有年幼的儿女。终有一天，这些孩子会带领新的成员进入你的家庭，到那时，你就有义务与这位新人建立敬虔的相处关系。我祷告这本书能够帮助你为此做好预备。

一个客观事实是：在美国乃至全世界，绝大多数人都会在人生某个阶段步入婚姻，这也就意味着几乎所有人都会成为姻亲中的一员。同样无可否认的是，人一旦结婚，就会把各自原生家庭带入婚姻关系之中，这就大大增加了矛盾发生的概率，也让问题变得更为错综复杂。试想，单单一个家庭内部就会滋生各样问题；因此，当两个家庭结合在一起时，问题会成倍涌现，也就不足为奇了。对于年轻的新婚夫妇而言，大量压力会一下子扑面而来。

正因如此，我们才需要这样一本书。在本书中，我会提出切实可行的建议与合乎圣经的真理教义，带领你穿越这片充满潜在关系困境的泥沼；靠着上帝的恩典，帮助你以敬虔、尊重的态度，妥善处理这些棘手的处境。

婚姻关系居于首位

在深入探讨姻亲关系之前，我们先来回顾上帝所设立的婚姻蓝图。提摩太后书3:16-17记载：“圣经都是神所默示的，于教训、督责、使人归正、教导人学义都是有益的，叫属神的人得以完全，预备行各样的善事。”上帝要装备我们去行的其中一件善事，就是按照他的设计，做合他心意的丈夫或妻子。正如保罗所指

出的，这样的装备是借着圣经成就的——研读、理解上帝的话语，并将其应用在生活之中。上帝的婚姻蓝图启示在他的话语里，这份蓝图的一个核心，就是要认定婚姻关系的优先地位。简单来说：我们与配偶之间的联结，应当是人生当中最重要的人际关系！

以弗所书清晰地呈现出了各类人际关系应当有的轻重次序。这卷书第1至3章提到了我们最优先之事——与主的关系。到了第4至6章，保罗阐释了我们应当如何与生命中不同的人相处。在第4章以及第5章开篇给出人际关系的通用原则之后，保罗针对最重要的几类关系进行了具体教导。从以弗所书5:22开始，他给出了夫妻关系中至关重要的行事准则，随后才是有关亲子关系的诫命（弗6:14），最后讲到了职场中仆人与主人的关系（弗6:5-9）。

保罗刻意采用这样的编排次序，意在强调：人最重要的人际关系就是与自己配偶的关系。在与上帝的关系之后，婚姻居首位，儿女居其次，工作排在第三位。我们可以确定这个次序是有意安排的，因为保罗在歌罗西书与提摩太前书中几乎一字不差地重复了这套次序。在提摩太前书里，他把这套次序写进教会领袖的资格要求当中。他开篇写道：“作监督的，必须无可指责，只作一个妇人的丈夫。”（提前3:2）第4节讲到了儿女，最后在6、7节则谈及与其他人的相处。

保罗写下“只作一个妇人的丈夫”，主要并非在谈论一夫一妻或是离婚的问题。将这一条列入教会领袖资格，保罗意在强调：想要担任领袖职分的男人，必须照着上帝的心意全然对待自己的妻子，因为他们要作教会里其他弟兄的榜样。众人会看他们如何爱妻子、带领妻子、服侍妻子，因此他们必须无可指责。牧师与长老不只是口上传讲上帝的话语，更要活出上帝的话语！

这段经文表明，倘若一个男人不能妥善对待自己的妻子，他就不配参与教会的教导与带领事工。这一点十分关键，让我们看见了婚姻关系的分量。保罗并非要求牧师、长老遵守一套高于教会其他弟兄的行为标准，而是向所有人指明：男人与妻子的关系，应当拥有至高的地位。正因婚姻如此重要，所以牧师和长老才应当在这件事上成为教会众人看得见的榜样。

圣经其他经文也提到了婚姻关系的至高地位。保罗在提多书2:4嘱咐年长的敬虔妇女，要“劝少年妇人爱丈夫，爱儿女……”，这里依旧把婚姻关系放在了优先位置。创世记2:24，上帝设立婚姻时宣告：“因此，人要离开父母，与妻子连合，二人成为一体。”

一体的观念

为人父母者，以及已经成婚的儿女，若要明白儿女婚后上帝对亲子关系所定的计划，就必须理解“二人成为一体”这句话的含义与引申意义。我们倘若对此有正确的认知，就会清楚看到：夫妻关系的优先级高于亲子关系。圣经当中，没有任何一处经文说父母与儿女要成为一体。婚姻中二人成为一体这一宣告，确立了一个事实：在上帝的眼中，婚姻关系有着独一无二的特质，在整个人生格局里比其他一切人际关系都更加重要，即便是亲子关系也不例外。关于婚姻，上帝说二人已经连合（如同黏合、焊接在一起），人不可将这关系分开（太19:5-6）。圣经从未针对亲子关系作出过类似的表述。

按照圣经的定义，这种一体，是男人与女人整个人，彼此之间终身、排他、全方位的联合。这当然意

味着丈夫与妻子之间拥有一种专属的关系，这份关系只属于他们二人，不能与其他任何人共享。这代表二人在生活的方方面面结成完整的伙伴关系；也代表只要二人尚且在世，就要持久地彼此联合。换言之，按上帝的计划，配偶一方永远不可以对另一方说“这事与你无关”，只要二人还活着，就应当如此。成为一体，意味着妻子可以毫无阻碍地介入丈夫生命的全部领域，丈夫同样也可以介入妻子生命的全部领域。婚姻之中不可以有锁上的柜子，也不能有隐藏的秘密。这大体就是“一体”的内涵。圣经没有用这套标准去描述其他任何人际关系，而这一点，对儿女婚后的亲子关系有着重要的启示。

离开父母

杰伊·亚当斯（Jay Adams）在其著作《解决婚姻难题》（*Solving Marriage Problems*）中写道：“在所有需要处理的关系当中，姻亲关系或许是最为棘手的。诚然，你结婚，也就等于和对方整个家庭结合。和其他处境不同，你无法简单地回避姻亲。”² 婚姻的设立者上帝早已预见这一难处。他知道“离开父母”这件事并不容易，因此，在他第一次论及婚姻的话语中，就包含了针对这一方面的诫命。

我相信我们大多数人并没有真正明白“离开父母”究竟意味着什么。我根据自己做辅导的经验发现，尽管许多人会否认自己在这方面存在问题，但“离开”这件事，恰恰是婚姻关系当中影响最大、也最容易产生矛盾的议题。“离开父母”是一个内涵宽广的概念，远比大多数

2. Jay E. Adams, *Solving Marriage Problems: Biblical Solutions for Christian Counselors* (Phillipsburg, NJ: P&R Publishing, 1983), 68.

人所理解的更加丰富。在探讨“离开”的真正含义之前，我先说明两点：“离开”并不代表什么。

第一，离开父母，并不代表成年儿女不再孝敬父母。第五条诫命并没有设置时间限制。这也不代表已婚儿女就不用再听取、接纳父母的劝告。箴言23:22警戒我们：“你要听从生你的父亲；你母亲老了，也不可藐视她。”在马可福音第7章，耶稣责备法利赛人，因为他们想方设法逃避孝敬、赡养父母的本分。提摩太前书5:8向信徒发出了极其严厉的警告：“人若不看顾亲属，就是背了真道，比不信的人还不好，不看顾自己家里的人，更是如此。”

第二，离开父母，绝不单单指搬离父母的家。儿女即便搬到千里之外，也未必完成了上帝所要求的“离开”。甚至，就算父母已经过世，儿女依旧可能没有真正做到“离开”。不久前，在我讲完这一主题之后，有一位六十五岁、结婚已有四十年的男士来找我。他对我说：“我现在终于明白，我和妻子的婚姻为何有这么多矛盾。我的妻子从来没有真正离开过她的父母。”他妻子的父母早已离世，可妻子未曾真正“离开”这件事，仍在给他们的婚姻制造麻烦。在我多年的辅导生涯中，这类情况屡见不鲜。

“离开”的真实含义是：在婚后必须放下婚前亲子关系里的某些相处模式（我们会在下一节解释“脱去”与“穿上”的概念）。这一点对父母与儿女双方都适用。其中有些模式是显而易见的，也有一些并不容易察觉。不仅如此，婚后的亲子关系，也需要建立起一些新的相处模式。

因此，为了建立并维系敬虔的婚姻，年轻夫妇（要离开原生家庭的一方）与年长的父母（要放手儿女的一方），都必须正确理解“离开父母”这一观念，这一点至关重要。

“离开”意味着脱去旧的模式

儿女结婚之后，必须脱去对父母的过度依赖。所有孩子在成长阶段，对父母都会有合理、正常的依靠。婴儿几乎完全无法照料自己，凡事都要仰赖父母。孩童年幼时，一天大部分时间都在吃喝睡觉，既不会自己上床休息，也不能给自己找来食物。他们需要父母为他们换尿布、洗澡、预备食物、喂食。但随着孩子渐渐长大，他们会学会越来越多的事，对父母的依赖也就随之减少。人步入婚姻，就应当放下这种孩童式的依赖。

曾经有一位女士跟我妻子说，即便她的母亲已经过世，遇到某些处境，她依旧会不断揣摩母亲会怎么想、怎么做。逛街的时候，她会思量母亲会不会认可自己买的東西。倘若她预判母亲不会认同某种行为，她通常就不会去做；就算还是做了，内心也会充满强烈的罪疚感。这样的生活依旧以父母为中心，足以说明这位女士并没有真正离开母亲。

儿女必须脱去从前与父母之间那种出于本能、一味模仿或是逆反对抗的相处模式。也就是说，不能仅仅因为从小看父母这么做，就不假思索照搬父母的行事方式。但另一方面，也不能仅仅为了求不一样，就

刻意反着来。我遇到过不少人会说：以前我父母我去主日学，我很讨厌，所以我就不让我的孩子去。”仅仅是反感父母曾经的做法，本身并不能成为拒绝这件事的合理理由。

这代表已婚的成年儿女要愿意去审视父母的行事方式，分辨这些做法是否合乎圣经、是否讨上帝喜悦、是否对自己的家庭有益。这件事是圣经明确吩咐的，抑或只是个人习惯偏好？这真的是上帝看为对家庭最好的安排，还仅仅只是我自己想要这么做？这些问题需要我们认真思考、谨慎作答。仅仅沿袭父母一贯的做法，或是刻意抗拒，都不是充分的理由，也没有做到上帝所吩咐的“离开父母”。

儿女必须脱去过度渴求父母认可的心态。人不应当把人生的安全感与幸福感建立在父母的看法之上。有些人即便已经成年，一旦父母不认同自己、不赞许自己的所作所为，就会深受打击。

同理，“离开父母”也意味着，已婚之人应当优先顾及配偶的心愿而非父母的心愿。圣经讲到，男人婚后挂念如何讨妻子的喜悦，是合宜且正常的。同样，已婚的女性应当专注讨丈夫的喜悦，也是理所应当（林前7:32-34）。无论已婚或未婚，所有信徒首要的追求都应当是讨上帝的喜悦（林后5:9）。但在这一前提之下——也可以说，讨上帝喜悦的一部分，就是丈夫与妻子要把取悦配偶放在优先位置，这份优先级要高于取悦父母或是其他任何人。在现实中，有不少人违背了这条原则。我听过许多妻子抱怨：“只要他妈妈叫他做什么，他马上就去办；可我需要他做点什么，却指望不上。”若是把父母的想法与需求看得比配偶更重，就没有活出上帝所定意的“离开父母”。

儿女还需要脱去和父母之间那种亲密、专属的倾诉关系。换句话说，父母不再是自己倾诉所有秘密的首要对象。在我的辅导经历中，见过无数这样的情形：妻子把一切事都告诉母亲，夫妻之间任何一点摩擦，丈夫所有做得对或不对的地方，全都一五一十诉说，之后又疑惑为什么母亲对女婿印象很差。当然男性当中也存在这类问题，但在“离开父母”这件事上，这一困境在女性身上似乎更为常见。倘若人没有和配偶建立起“一体”的亲密联结，就没有真正遵行上帝的命令离开父母。

如果某些家庭传统并非圣经所明文吩咐，儿女就要愿意放下这些关于家庭架构与运作方式的固有习惯。举个例子，我和妻子成长于截然不同的家庭环境。我在农场长大，父母受教育程度不高；而我妻子的父母学识渊博，岳父是律师，同时兼任法学教授，他们家的家庭模式和我家相去甚远。我们结婚之后发现，虽然双方的父亲都是各自家庭的头，但两位父亲行使带领权的方式各不相同，而这也塑造了我们二人对于在家中“作头”与“顺服”的固有观念。

从一开始，我们二人就达成共识：按照上帝在圣经中的吩咐，我应当作家庭的头，卡罗尔（Carol）应当顺服我。然而，我们却未曾察觉，我们对于“带领”与“顺服”的理解，除了受圣经影响之外，也受到双方父母行事方式的浸染。久而久之，我们发现，自己的部分观念并不像起初以为的那样完全合乎圣经。这就要求我

们以上帝的话为标尺来重新审慎审视我们的家庭架构，如夫妻应该如何相处、如何教养儿女、如何做决定、如何处理冲突、如何沟通、如何支配钱财，等等。

就连度假这件看似微不足道的小事，也需要我们二人一同磨合。结婚之前，我这一生从未度过假。农场家庭一年当中大部分日子都要劳作。我们只会在圣诞节早晨稍作歇息，过后便又继续干活。但在卡罗尔的家里，度假是一项家庭惯例。她的父亲常年在法学院任教，一家人常常去波科诺山区度过夏天。父亲在那里讲授法律研修课程，家里其他人则享受悠闲的假期。因此，她对于休息放松的看法，和我截然不同。我们一同度假的时候，我的行李箱里塞满了书本。对我而言，单纯放松、陪伴家人享受闲暇，心里总觉得不妥，因为我的童年记忆里只有劳作。我们必须在这件事，以及家庭架构的诸多其他方面磨合调整，确立属于我们这个小家的行事方式——依据上帝的话语，而非照搬父母的做法。

儿女还必须脱去互相推诿、归咎他人的习性（创3:9-14）。人若是一直将自身的种种欠缺归咎于父母，如认为父母给予的爱、鼓励、成长机会、物质供给等等

不够，那么他就没有完成上帝所要求的离开”，

在情感上依附原生家庭。对父母心怀苦毒与怨怼，也就是一味归咎父母，会把人和父母紧紧捆绑在一起，就好比透支消费会使人受制于信用卡公司。负债的人没有自由，活在约束之下；唯有债务完全清偿，人的心思与生活才得以摆脱债务的重压，不再受其搅扰。当人不再一味归咎父母，就会经历这样的释放。

当人停止指责、定罪，就能放下自童年起积压在心的一切苦毒与怨愤。人若能够承认，没有哪一位父母的生活与教养方式是全然完美的，并且愿意照着基督的吩咐存怜悯的心、选择饶恕，便能得着自由。若是紧抓着对父母的怒气与怨恨不放，就会形成一种负面的羁绊，使人无法实现上帝所命定的“离开”，而会给自己和婚姻家庭带来毁坏。

“离开”也意味着要活出新的样式

在圣经中，生命的改变永远是两步的过程：既要脱去某些旧的东西，也要穿上新的东西。圣经教导我们，人蒙救赎之后，若要发生真实的生命改变，就必须脱去肉体的旧行事方式，穿上基督的品格（弗4:17-32；西3:5-14）。落实到婚后的亲子关系上，“离开”意味着我们既要脱去我们刚刚谈及的种种旧有模式，也要活出一些全新的相处方式。

已婚的儿女，要与父母建立起一种平等同伴式的友谊关系。儿时对父母那种依附式的关系，应当被平等的同伴关系所取代。当人逐渐成熟，与父母发展出友谊，就既能继续从父母那里得到益处，也能够反过来为父母的生命带去滋养。

举个例子，我们的小儿子曾在美国做了多年牧师，如今和我们一同在南非担任牧师兼宣教士。在两地服侍期间，我们常常和他还有他一家相聚，一同参与基督的事工。每当他要做重大抉择时，他和妻子会来找我们寻求建议。同样，我们在面临重要决定时，也会向他（还有我们其他的儿女）征询想法与见解。

我们会请他和他的妻子为我们祷告，在做抉择时寻求他们的智慧。我们十分敬重他，他常常把上帝话语中的各样原则分享给我们，使我们大得帮助。当我们被难题困扰时，我和妻子先一同讨论、祷告，之后会去找儿子儿媳，听取他们的劝勉、指引，甚至接受他们的指正。如今我们以平等的身份彼此相待，因为他已经不再处在我们的权柄之下。

已婚儿女必须为自己的抉择承担责任。“离开父母”，意味着要脱去过度渴求父母认可的心态，也要改掉出于习惯就下意识模仿父母的倾向。儿女应当不再不加思索、过度依赖父母，转而以上帝的话语为标尺，审视自己的每一个选择，也审视父母的行事方式与观念。

婚后，向父母寻求建议依然是合宜的。只是此时，父母应当被看作值得敬重的顾问与智慧的来源，而不再是拥有管辖权柄的人。已婚夫妇做决定的依据，应该是自己从上帝的话语、敬虔的顾问那里所领受的亮光，而非仅仅顺从父母的意愿。“离开”，就是学会客观看待父母，看见他们的长处与不足，却依然爱他们——因为父母是上帝所赐的。

已婚儿女要愿意坦诚、恭敬地和配偶聊自己原生家庭的过往，并且不因此产生防御心态。上文已经提到，原生家庭会影响成年人，也会塑造人对婚姻的期待。我做婚前辅导时，会和情侣一起做原生家庭梳理，让二人有机会一同梳理、评估彼此的原生家庭背景。婚前花时间做这件事，可以帮助年轻人规避日后的重大矛盾。因

为那些容易引发摩擦的问题，已经被二人看见、处理过。（建议各位完成附录二里的“原生家庭梳理”³，这样能从这本小册子收获最大的帮助。）

已婚儿女要立定心志：让配偶，而非父母或其他任何人，成为自己生命中最重要的人。有很多经文对此讲得十分清楚，其中一处就是以弗所书5:22-33：

你们作妻子的，（当顺服）自己的丈夫，如同（顺服）主。……教会怎样顺服基督，妻子也要怎样凡事顺服丈夫。你们作丈夫的，要爱你们的妻子，正如基督爱教会……丈夫也当照样爱妻子，如同爱自己的身子；爱妻子便是爱自己了。从来没有人恨恶自己的身子，总是保养顾惜，正像基督待教会一样……你们各人都当爱妻子，如同爱自己一样；妻子也当敬重她的丈夫。

读这段经文时，留意文中出现了六次的“正如”。其中两处，上帝说明，妻子对待丈夫的方式，应当如同信徒对待主；另外四处讲的则是丈夫对妻子的责任，将其类比为主对教会的爱护，以及人顾惜自己身体的样子。主还能用怎样更有力的话语，来强调婚姻关系是人最重要的人际关系呢？在我看来，没有比这段经文讲得更透彻的了。我深信，这正是“离开父母”的核心内涵之一。

3. Wayne A. Mack, *Preparing for Marriage God's Way* (Phillipsburg, NJ: P & R, 2013), 77-78.

已婚儿女也应当预备好，以敬重、孝敬对待配偶的父母，如同对待自己的父母。两个人结婚，就各自多了一对父母，这正是“二人成为一体”的一部分。在放下与原生父母那种专属的亲子依附关系的同时，也要努力和双方父母建立合宜、平等的同伴关系，把公婆或岳父母与自己的父母放在同等的位置上。

活出上帝所命定的“离开父母”并不容易，需要我们主动付出许多努力，去建立上帝所盼望的成年儿女与父母之间的关系。但我们务要认真遵行上帝给已婚之人的这道首要命令（创2:24）。婚姻的缔造者上帝从起初就知道，能否做到“离开父母”，是婚姻能否幸福的关键。

“离开”的实操指引

婚后，我们该如何切实践行“离开”这一原则？

第一，我常常提醒年轻人，绝不能容许父母贬低自己的配偶。举例来说，如果母亲指责女婿有不当之处，做女儿的就有责任这样回应：“妈妈，我爱你，但圣经吩咐我要敬重我的丈夫（弗5:33；箴31:10-12）。如果你对他的某些行为有意见，按照圣经的教导，你应当私下直接和他沟通”（太18:15）。另一方面，夫妻二人也务必谨慎，不要向父母抱怨自己的配偶。因为一旦开始抱怨，父母就很难按应当的态度去爱护、敬重子女的伴侣。在所有和父母往来的事上，夫妻应当彼此沟通，共同作出决定，以“二人成为一体”的身份来处理与双方父母的关系。

其次，要多多在父母面前称赞、扶持自己的配偶。也就是说，在不弄虚作假的前提下，抓住一切机会夸奖

配偶的长处，避免在父母面前诉说配偶的缺点。父母最了解我们，却对我们的配偶知之甚少，他们对女婿或儿媳的看法与态度，很大程度都来自我们的言谈。在力所能及的范围内，我们有责任让父母对自己配偶的爱护与敬重能够日积月累。

第三，要刻意留心，让配偶感受到自己被接纳，参与到家庭谈话与家庭活动当中。很多时候，在家庭聚会上，配偶会在不知不觉中被当作外人。我见过不少这样的情形：聊天只围绕原生家庭内部旧事，姻亲被冷落一旁。既然二人成为一体，夫妻凡事就应当成为一个共同体。原生家庭长大的那一方，尤其需要主动付出努力，确保自己的配偶被接纳融入。

第四，当和父母产生矛盾时，夫妻要共同商议处理方案。无论遇到什么问题，首先应当带到主面前祷告，必要时也可以寻求他人的劝勉。确定处理方式之后，就当怀着尊重的态度，主动和父母沟通这件事。如果父母不认同我们的想法，我们也要预备好用成熟的方式化解分歧，尊重父母拥有自己看法的权利。倘若做不到这些，就说明我们依旧像没有离开父母的孩子一样行事。

我深知，正确地“离开父母”，是建立合乎上帝心意婚姻的关键要素，因此我做婚前辅导时，一定会讲到婚姻的这一部分。我深信创世记2:24所吩咐的“离开”意义重大，所以我在编写婚前辅导手册《以上帝的方式预备婚姻》（*Preparing for Marriage God's Way*）时专门用了一整个章节来讲这个主题。这一部分有一项作

业，要求每一位准新人给自己的父母写一封信（这封信可以实际寄出，也可以不寄出），阐述自己理解的，上帝所定的子女婚后，儿女与父母应当有的相处模式。为了帮助他们完成这项作业，手册提供了一封示范书信，新人可以参考这封信或对其进行改写。这封范本描绘了婚后合乎圣经的亲子关系。在此我引用这封信，因为它十分清晰、具体地诠释了何为“离开父母”。我也鼓励阅读这本书的已婚读者细细思考信中的内容，用来自省、学习、调整自己与父母的相处状态。

亲爱的爸爸妈妈：

感谢你们在我成长过程中给予我的爱与全心付出。你们是很好的父母，按着主的教训与管教养育我。上帝借着你们塑造了如今的我。通过你们，通过你们的言语、行为、处事反应与心态，我学到了很多。我对你们满怀感念，这份恩情我永远铭记于心。

如今，我们来到了生命中一个十分重要的阶段，我们之间的关系将要发生改变——不是关系变坏，而是模式的更新……圣经讲到，人要为婚姻的缘故离开父母。如今，这个时刻已经临到我的生命。作为基督徒，我会永远孝敬你们、感念你们、敬重你们、为你们祷告、称许你们，也愿意尽力帮助你们；但上帝依旧吩咐我，我必须“离开”。我要顺服我所爱的上帝，遵行这道命令。

上帝说，仅次于我与他的关系——或者说，这本身就是我与上帝关系的一部分——我与妻子/丈夫的关系要成为我人生当中最优先的关系。我相信你们也会认同这一点。

从婚礼那日起，我与_____就要成为一体。

我们渴望拥有上帝所设立的婚姻关系，活出上帝对我们的全部心意。我恳请你们，把_____视作家庭的一份子，如同看待我一样。毕竟圣经说，二人已经成为一体，爱妻子便是爱

自己。也盼望你们帮助我们，在实际生活中，把两个原本独立的生命，融合为“一体”的婚姻关系。

上帝赐给你们智慧，往后我们也会时常来向你们寻求建议。当我们这么做的时候，我们会认真看待你们的劝言；但在上帝的主权之下，我们会自己思考、查考圣经、祷告，亲自寻求、确定上帝对我们的旨意。我们盼望、也需要你们持续的爱与扶持；但上帝呼召我们，我们要为基督建立一个新的家庭，在圣经的原则框架之下，经营属于我们自己独特的生活方式。

我们既愿意做你们的儿女，也盼望成为你们的朋友。盼望你们可以自由地认同或是不认同我们的选择，却依然爱我们。我们也希望拥有同样的自由。这对我们，对你们而言，都并不容易。毕竟在此之前，在上帝的安排之下，你们是我生命中首要的权柄。我已经习惯依靠你们，遇事首先向你们寻求建议、支持与帮助。现在这一切将要改变，改变无论对我还是对你们来说，都是一个艰难的过程。

请理解我的心意：我/我们渴望活成上帝所喜悦的样式。我/我们盼望和你们保持美好的关系。我们深深爱着你们，也十分敬重你们，期待往后我们的关系可以发展出新的、美好的相处面貌。再次感谢你们，感谢你们如今以及过去为我所做的一切。爱你们。

儿子/女儿⁴

（完成附录三的测评问卷，可以帮助你评估自己在践行上帝所定的婚后亲子关系这一方面做得如何。）

站在父母的角度看待“离开”

前文我们探讨了已婚夫妇“离开父母”的含义，也梳理了落实这一重要圣经教导的实操原则。

4. Mack, Preparing, 84-85.

这一部分，我们来看这件事的另一面：子女已经成家、离开原生家庭，父母应当持守哪些实操准则。父母若遵循这些原则，就能帮助已婚子女更加平顺地完成圣经所吩咐的“离开”过程。

请回想创世记2:24的经文：“因此，人要离开父母，与妻子连合，二人成为一体。”有意思的是，上帝对亚当夏娃说出这句关于离开父母的吩咐时，他们既没有儿女，也没有父母。上帝向他们颁布了一条当时无法立刻实践的命令，用意何在？我认为，上帝这样吩咐，是因为他预知亚当夏娃将会生儿育女，教导儿女明白婚姻的真理，就是他们的责任。作为人类的第一对父母，亚当夏娃既要活出敬虔婚姻的榜样，也要允许、鼓励儿女离开他们，建立属于自己的家庭。

第一，父母必须确保配偶才是自己生命中首要的人际关系。无论子女尚未离家，还是已经成家离开，这一点都应当成立。

其次，在养育儿女的过程中，父母就要预先做好心理准备预备，迎接儿女将来离开的那一天。我辅导过不少母亲，她们当最后一个孩子离家之后，便陷入抑郁。她们把生命的全部重心都寄托在儿女身上，因此儿女一走，她们人生的目标与意义仿佛也随之消失了。之所以出现这种状况，是因为她们没有提前为这必然到来的阶段做好预备。

第三，父母要预备、训练儿女，使他们有能力完成“离开”。儿女渐渐长大，父母应当让他们为自己的抉择与行为承担越来越多的责任。凡事都替儿女做决定，实际上会使儿女丧失独立行事的能力。一般而言，凡是

儿女自己能够做的决定，父母就不要代为决断。不要事事插手，而是要教导儿女如何做抉择。即便儿女年纪尚小，也要抓住每一个机会，教导他们做决定时应当遵循的圣经原则。

多年前，我们住在路易斯安那州的时候，我的一个儿子说他想买一辆越野摩托车。显然，他认识的不少男孩子都有，他也想要一台。于是我问他：“好，那你打算如何权衡，决定到底要不要买这辆越野摩托车？”我没有直接答应，也没有一口回绝，因为这是一个教导他如何做抉择的好机会。

我告诉儿子，这件事需要我们两个人一同思考。我也提醒他，正如哥林多前书10:31所吩咐的，我一直盼望他所做的一切都为荣耀上帝而行。我向他解释，每当我要做决定，无论事情大小，我都会衡量这件事是否能够帮助我荣耀上帝。我让他思考，拥有一辆越野摩托车是否符合这个衡量标准。为了让他能够仔细、周全地把这件事理清楚，我让他列一份清单，写明越野摩托车会在哪些方面帮助他荣耀上帝，又会在哪些方面成为阻碍。我希望他先收集信息、充分思考，再做出最终决定。列完清单之后，他回来对我说：“爸爸，我想清楚了，我决定不买越野摩托车。”我自始至终没有对他说“不行”——其实我原本也未必会拒绝他，我只是帮助他不靠情绪感受，而是按着敬虔的原则做出选择。做父母的，不要替孩子做出智慧的决定，而是要教导孩子自己学会做决定。

第四，父母要时刻谨记：儿女是上帝托付给我们的，并非我们的私有财物。“儿女是耶和华所赐的产业，所怀的胎是他所给的赏赐。”（诗127:3）每当看见儿女，我们都要提醒自己，他们并不属于我们。倘

若更多父母真正明白儿女属于上帝，父母无权占有儿女，也无权向儿女索取什么，世上虐待儿童的事情就会少很多。儿女既然只是交给我们代管的，那么当他们步入婚姻、或是到了适婚年龄，我们与他们的关系就必须发生重大的转变。

第五，在养育儿女的过程中，父母要允许儿女怀着对他们的尊重提出不同意见，不因儿女的异议就心生受伤、动怒，也不可就此惩罚他们。对于圣经没有明确写明“耶和华如此说”的事情，父母应当容许儿女持有不同看法；就算面对圣经有明确吩咐的事，也可以容许儿女表达异议，再温和地指出他们错在哪里，不可专横、言语刻薄。父母要借着祷告，以身作则，借着这些机会帮助儿女增长智慧。

举个例子，当一个孩子伤害了另一个孩子，父母应当向他说明，他得罪了上帝，也得罪了自己的兄弟姐妹。因此，他应当祷告求上帝饶恕，也向自己的兄弟姐妹道歉。但我认为，如果孩子内心并没有真正悔改，就强迫他装模作样地说对不起，是毫无意义的。倘若他毫无悔意，就说明他甚至还没有理解、也不愿承认自己做错了。帮助他在罪的问题上增长智慧，远比强迫他机械地说出一句“对不起”更加重要，当然，这也更加不易。

第六，父母要接纳子女的配偶，看其与自己的儿女地位平等，以此帮助儿女完成“离开”。也就是说，对待“我的女儿”或“我的女婿”，在爱与敬重上不应当划分区别。儿女结婚之后，我们的家庭就扩大了，我们要愿意去爱护、敬重这位新的家人，待他如同自己的亲生儿女。我对待儿媳的敬重，丝毫不亚于对待亲生

女儿。若上帝许可，将来我的女儿出嫁，靠着上帝的恩典，我也会同样敬重女婿，因我深知他们二人已经成为一体。既然他们不再是两个独立的个体，而是一个共同体，我就明白，敬重我的女儿，就必须敬重她的丈夫。

第七，父母应当与成年儿女建立合宜的同伴式关系。也就是说，父母对成年儿女的影响，首要方式是以身作则；在确有需要、且合乎圣经原则的时候，再用温柔、谦卑、时机恰当的言语给予劝勉和建议。父母要营造氛围，让成年儿女愿意接纳自己看待问题的见解。当长大的儿女做出在父母看来不合圣经的事，父母应当竭力活出真理的榜样，活出儿女所未能持守的生命样式。如果确实需要给出合乎圣经的劝诫，父母要努力以“你们该效法我，如同我效法基督”的姿态去沟通。要确保给出的劝勉、责备是真正基于圣经，而不只是出于个人喜好与主观想法（赛8:20；路17:3；约一3:4）

在想要教导、纠正儿女生活中任何事之前，父母要认真祷告，求上帝预备自己，也预备儿女，使双方都能按着圣经的方式领受、给出劝言（西4:2-3）。开口进行教导或纠正之前，应当先斟酌如何回应，而不是想到什么就脱口而出（箴15:28）。劝勉要符合以弗所书4:29的教导：言语要合乎当下的需要，用来造就人，向成年儿女施予恩典、带去帮助。与成年儿女相处得当，要用温和的言语与智慧，使人乐意领受道理（箴15:2；16:21）。

父母想要影响成年儿女，言语当柔和，不可生硬、暴躁（箴言25:15）；应当晓之以理、劝服引导，而不是命令、逼迫。父母还要分辨，眼前这件事究竟是真实的罪的模式，还是圣经所说可以不必计较的事（箴19:11；路17:3；加6:1）。

第八，父母要谨慎，不要做批评、唠叨这类会破坏儿女婚姻关系的事。反而要抓住一切机会称赞、鼓励子女的配偶。同时，也不可滥用儿女的款待，就如同对待朋友一样有所分寸。对待儿女的隐私，要像对待其他亲友一样予以尊重。在一切事上，以无条件、无私的爱对待他们，永远不要期待、索取回报。在合适的时机帮助儿女好好完成“离开”，是让婚姻关系居于优先地位的重要一环，这既是对儿女的要求，也是对父母的要求，是合乎上帝心意的。

（请完成附录四“姻亲关系父母测评表”。这一表格是为了帮助父母自省，践行“离开”这一方面的功课。）

其他层面的“离开”

离开父母，是建立并维系合乎上帝心意婚姻的重要一环。但想要让婚姻拥有上帝所命定的优先地位，还需要完成其他层面的“离开”。保罗在哥林多前书7:33-34暗示，婚姻会要求我们的人生重心发生重大转变。保罗讲到单身之人可以无牵挂地为主做工，借此表明，已婚之人的重心很大程度要放在夫妻二人彼此的关系之上。

步入婚姻之后，凡是会阻碍我们与配偶完全合一的事物，我们都必须放下。其中一项，就是过去单身身份的自我定位。我们要刻意操练，思考、说话时多用“我们”，而不是“我”。已婚的人如果做不到这一点，就说明仍在竭力为自己保留独立的个人空间。倘若婚姻是我们生命中首要的关系，我们就要在时间、金钱、交友、欲望、工作、娱乐等方方面面放下自我独立。在

“二人成为一体”的婚姻里，没有“只顾及我自己”的位置。

最后，你和你的配偶需要一同检视：你们的婚姻是否处在应当有的优先地位，以及该如何做出必要的调整与改变。良好的沟通，是拥有充实美满关系的关键。研读前文所讲的内容是很好的第一步，但仅仅只是一个开端。遵循上帝为婚姻定下的蓝图，需要付出许多努力，但这份回报——一生稳固、幸福的婚姻，价值远超一切付出。

（完成附录一与附录五的练习任务。这些任务可以帮助你评估自己在上帝所设定的婚后亲子关系中，在“离开”这部分实践得如何。研读并落实附录六所列出的步骤，这能让你用合乎圣经的方式去处理甚至化解你所遇到的各类姻亲矛盾。）

附录一

应用与讨论练习

1. 通读本书，列出书中所讲到的“离开”当中【脱去旧有模式】的全部内容。
2. 你是否曾因为夫妻其中一方与自己父母或姻亲的相处方式，和配偶发生冲突？
3. 即便父母已经离世，或是你与父母相隔千里，人仍有可能以不合圣经的方式与父母捆绑牵连，这会体现在哪些方面？
4. 你们二人之中，是否曾有一方觉得配偶对其父母的投入与关切胜过对自己？
5. 针对“离开”当中【脱去旧有模式】的实践情况，评估你自己以及你的配偶。评分标准：
优异，无可挑剔 — 4 分
良好，但略需微调 — 3 分
尚可，需要作出一些调整 — 2 分
不足，需要大幅改变 — 1 分
很差，状况堪忧 — 0 分
6. “离开”的【脱去旧有模式】方面，你有哪些地方需要做出改变？具体是哪些？

7. 通过调整自己与父母、姻亲的相处模式，你可以做哪些事来改善和配偶的关系？
8. 通读本书，列出书中所讲到的“离开”当中【活出新样式】的全部内容。
9. 你是否曾因为觉得对方没有活出本书所提及的新相处模式，而和配偶发生矛盾？
10. 与父母建立同伴式平等关系，其真正含义是什么？什么不属于这种关系？在这种同伴关系当中，哪些状态是应当存在的，哪些是不应当出现的？
11. 对照本书描述，评估你与配偶在“离开”的【活出新样式】方面做得如何。评分标准：
优异，无可挑剔 —4 分；
良好，但略需微调 —3 分；
尚可，需要作出一些调整 —2 分；
不足，需要大幅改变 —1 分；
很差，状况堪忧 —0 分。
12. 在“离开”的【活出新样式】方面，你有哪些地方需要做出改变？具体是哪些？
13. 在与父母、姻亲相处的【活出新样式】这一层面做出调整，你可以做些什么来增进夫妻感情？
14. 梳理你们两人原生家庭的相同点与不同点。（完成本习题可参考附录二）
15. 讨论这些相似之处，对你们的婚姻关系带来了哪些帮助。
16. 讨论这些差异，可能给你们的关系造成了哪些困扰。

17. 指出以下经文对于婚姻如何改变亲子关系，教导了哪些内容：

创世记2:24-25

马可福音3:31-35

路加福音2:41-45

约翰福音2:1-5

18. 同样依据以上经文，说明婚后儿女对父母依旧负有哪些责任。

19. 为什么除人与上帝的关系以外，婚姻应当是生命中居首位的关系？这有什么圣经依据？

20. 研读创世记29-32章，梳理雅各与岳父拉班之间关系的全部细节。你会如何形容这段关系？雅各对待岳父的方式有哪些值得留意之处？拉班对待女婿又是怎样？你认为这是否是一段健康的关系？理由是什么？

21. 研读出埃及记18:1-27，观察摩西与岳父叶忒罗如何彼此相处。你会如何形容这段关系？摩西对待岳父有哪些值得留意之处？叶忒罗对待女婿又是怎样？你认为这是否是一段健康的关系？理由是什么？

22. 本书提出，“离开父母”的内涵远比大多数人所理解的更深刻。这句话是什么意思？

23. 姻亲各方（已婚子女、双方父母、大小舅子、姑嫂妯娌等）常会犯下哪些常见错误？

24. 如果有人向你请教已婚之人应当如何与父母、姻亲相处，你会给出哪些建议？

25. 已婚者与父母、姻亲的关系，应当具备哪些特质，又应当避免哪些情形？

读完本书，完成以上应用题之后，请继续完成附录二至附录五的各项练习。

附录二

原生家庭梳理表

夫妻二人共同讨论双方原生家庭的相同点与不同点，并记录讨论结果。务必对以下每一项展开探讨，评估这些异同对你个人造成的影响，以及它们可能会如何作用于你们的婚姻关系。¹

1. 家庭职业背景 —— 蓝领或白领；父母双职工，还是仅一方工作等。
2. 父母婚姻的状态 —— 和睦、尚可、糟糕；婚姻存续、离婚、分居；冲突多寡、沟通质量、是否享受彼此相伴等。
3. 家庭规矩 —— 例如是明文规定，还是心照不宣；规矩繁多还是较少。你们原生家庭是依据哪些规则运转的？
4. 父亲与母亲的性格特质。
5. 家庭信仰观念 —— 关于上帝、教会、基督、救恩、圣经、人生目的等方面的看法。

1. 改编自Mack, *Preparing*, 77 – 78。

6. 金钱观 —— 节俭或是挥霍；金钱的重要性、消费方式、储蓄习惯、谁掌握财务决策权等。
7. 对性的态度 —— 可以公开谈论，还是绝口不提；家人说过哪些相关话语，或是传递过哪些潜在观念。
8. 对丈夫/父亲、妻子/母亲的责任与角色的看法 —— 家务分工、决策归属、家庭实际由谁带领等。
9. 与大家族亲属的关系 —— 亲疏程度、走动频率、对亲属的看法、相处时长、亲属在家庭中的重要程度等。
10. 参与教会与属灵活动的情况 —— 家庭灵修、教会礼拜、整体参与度、教会奉献等。
11. 家庭的政治立场。
12. 对待工作、休闲娱乐与度假的观念。
13. 家庭心照不宣的隐秘问题 —— 例如父亲脾气暴躁、母亲情绪敏感等。
14. 处理难题、化解分歧的方式；沟通模式；做决定的习惯等。
15. 家庭价值观与行事准则 —— 明说的与隐性的价值观；表面标榜与实际奉行的价值观；家庭眼中何为好坏行为、何为得体与失礼等。
16. 家庭边界 —— 个人隐私问题、个人财物观念；是否允许表达不同意见、保有个人独立性；发展个人爱好、自主抉择的自由；外人介入家庭事务的限度；情感表达；对玩乐休闲的态度等。

总结思考

1. 你们二人的原生家庭背景有哪些相同点与不同点？
2. 双方的父母有哪些相似之处与差异？
3. 你身上有哪些地方像你的父亲？又有哪些地方像你的母亲？
4. 在婚姻当中，你目前的处事模式，以及你本能倾向的处事模式，在哪些方面承袭了你父母的样子？
5. 你的婚姻，与你父母的婚姻相比有哪些不同？
（若尚未结婚，则写你期望未来婚姻与父母婚姻的不同之处。）
6. 你的原生家庭背景，对你个人、对你的婚姻关系带来了哪些正面以及负面的影响，或是可能会带来哪些影响？

附录三

成年子女姻亲关系评估表

本评估表旨在帮助夫妻评估他们与父母关系的现状。
本评估量表专为夫妻设计，用于测评二人与父母的相处状况。

评分标准：0分=全不符合；1分=有些符合；2分=非常符合

	您	配偶
1. 过度依赖父母	_____	_____
2. 嫉妒配偶与父母的关系	_____	_____
3. 对配偶的父母或亲戚持批评态度	_____	_____
4. 向父母抱怨配偶	_____	_____
5. 在父母面前批评配偶	_____	_____
6. 站在父母立场反对配偶	_____	_____
7. 过度谈论父母	_____	_____
8. 将配偶与父母比较	_____	_____
9. 表现出对亲生父母的偏袒	_____	_____
10. 将父母置于配偶之上	_____	_____

	您	配偶
11. 偏袒己方父母而贬低配偶父母	_____	_____
12. 未经配偶商议擅自与父母制定计划	_____	_____
13. 纵容父母过度干涉	_____	_____
14. 频繁夸耀己方父母	_____	_____
15. 过度取悦父母的倾向	_____	_____
16. 对父母或配偶父母心存苦毒	_____	_____
17. 对父母或配偶父母态度冷漠	_____	_____
18. 与己方父母的关系导致婚姻问题	_____	_____
19. 配偶与其父母的关系导致婚姻问题	_____	_____

附录四

父母姻亲关系评估表

本评估量表专为父母设计，用于测评自己与已成家的成年子女之间的相处状况。¹

评分标准：0分=完全不符合；1分=部分符合；2分=非常符合

	您	配偶
1. 挑剔子女	_____	_____
2. 挑剔子女的配偶	_____	_____
3. 干涉子女事务/婚姻	_____	_____
4. 对婚后与子女的关系抱有不切实际的期待	_____	_____
5. 对子女配偶抱有不符合圣经、不切实际的期待	_____	_____
6. 对子女提出不符合圣经、不切实际的要求	_____	_____

1. 改编自Mack, *Preparing*, 87

	您	配偶
7. 对子女配偶提出不合圣经的要求	_____	_____
8. 对子女过度占有或保护	_____	_____
9. 对子女疏离或冷漠	_____	_____
10. 对子女配偶疏离或冷漠	_____	_____
11. 子女婚后对其过度依赖	_____	_____
12. 议论子女或其配偶	_____	_____
13. 坚持要子女顺从己意	_____	_____
14. 过度谈论子女或其配偶	_____	_____
15. 嫉妒子女的配偶	_____	_____
16. 不愿倾听子女或其配偶	_____	_____
17. 对子女或其配偶缺乏感恩之心	_____	_____
18. 对子女或其配偶心怀苦毒	_____	_____
19. 嫉妒另一方的父母	_____	_____
20. 嫉妒子女与他人的关系	_____	_____
21. 过于随意发表意见	_____	_____

附录五

我们做得如何？

花时间仔细思考下面的问题，借此评估你在“离开”这一功课上的实践情况。完成自我评估之后，就每一道问题询问配偶的看法，请配偶说明如此作答的理由。倾听时务必做到：不打断对方、不心生防备、不找借口、不争执。只管用心聆听，充分理解配偶的想法，之后按着上帝对你们婚姻的心意，在需要的地方做出调整改变。

1. 对我而言，谁更加重要：我的配偶、我的孩子、我的父母，还是我的朋友？
2. 对我而言，什么更为重要：与配偶交谈，还是和其他人交谈？
3. 对我而言，什么更为重要：配偶的看法，还是其他人的看法？
4. 对我而言，什么更为重要：满足自己的渴望，还是满足配偶的渴望？
5. 我更愿意做哪一件事：和配偶一同祷告，还是在教会、查经班祷告，或是独自祷告？

6. 对我而言，什么更为重要：陪伴配偶，还是投入工作、个人爱好、教会活动？

7. 对我而言，什么更为重要：得到配偶的敬重与欣赏，还是得到上司、父母、朋友或是其他人的敬重与欣赏？

8. 对我而言，哪一种更让我在意：配偶的不悦与不认同，还是其他人的不悦与不认同？

9. 除了思考以上问题，我建议各位阅读其他资源来建造婚姻。以下是该主题的优秀书目：

《一生甜心》（*Sweethearts for a Lifetime*），韦恩·麦克、卡罗尔·麦克（Wayne and Carol Mack）著

《坚固你的婚姻》（*Strengthening Your Marriage*），韦恩·麦克《合乎上帝心意的家庭》（*Your Family God's Way*），韦恩·麦克著

《基督徒的家庭生活》（*Christian Living in the Home*），杰伊·亚当斯著

《合乎圣经的家庭生活手册：家庭和婚姻问题》（*A Homework Manual for Biblical Living: Family and Marital Problems*），韦恩·麦克著

《美善之家》（*The Home Beautiful*），J·R·米勒（J. R. Miller）著

箴言15章第10节写道：“恨恶责备的，必致死亡。”倘若我们想要维系鲜活、健康的婚姻，就必须常常乐意接受纠正和劝勉，这十分关键。

附录六

化解姻亲冲突的实践考量

卢·普廖洛 (Lou Priolo)

圣经辅导师常常需要协助人们处理姻亲之间的人际矛盾。读完这本书，对此你应当不会感到意外。此刻你心中或许会产生疑问：“该如何实际处理这类冲突？”

我在这个附录中会给出一套供你参考的处理流程，相信对你化解与姻亲之间的矛盾会有所帮助。诚然，部分冲突情况十分复杂，往往是因为其中一方或多方存在操控他人的倾向¹。这类情形通常需要调解人、也就是一位真正的“同工”介入（腓4:3），在各方之间作和平使者。当然，即便是打算自行处理冲突，一般而言，寻求敬虔之人的劝勉也是有益的。我常常对前来接受辅导的人说：“按着圣经的原则，解决问题通常不止一种办法。”请记住，我所给出的这套流程，并非处理所有姻亲问题的唯一方式，也未必是最优方案。但如果你没有更好的选择，可以参考这套方法（或是调整之后加以运用）。

第一步：立下心志，只要有办法，就尽力与姻亲/父母和睦相处。上帝不希望基督徒之间留有悬而未决的嫌隙。他确实吩咐我们：“竭力保守圣灵所赐合而为一的心，用和平彼此联络。”（弗4:3）我们要“寻求和睦，一心追赶”（彼前3:11）。

1. 如果你认为自己正在与善于操控他人的人打交道，不妨阅读我在《改变生命辅导丛书》中的这本书：《操控：懂得如何回应》（*Manipulation: Knowing How to Respond*）。

“可如果我的姻亲并非信徒该怎么办？”上帝希望我们与各类人都追求和睦，就算是非信徒也是如此。希伯来书12:14吩咐信徒：“要追求与众人和睦。”同样，罗马书12:18劝勉我们：“若是能行，总要尽力与众人和睦。”这里的“众人”也包含非信徒。

这节经文有第一个**限定条件**：“若是能行，总要与众人和睦”，无论对方是信徒还是非信徒。基督徒并非总能和非信徒达成和睦，婚姻关系当中亦是如此（参考林前7:15）。但倘若双方都是**信徒**，就没有理由学不会彼此和睦。第二个要求则是**无条件的**：“总要尽力与众人和睦”——重点在于你这一方面。无论对方如何回应你，你都要主动追求和睦。你对上帝的顺服，并不取决于他人的反应。你对邻舍（甚至对仇敌）的爱，也不应是有条件的，不能建立在对方爱你的前提之上。无论你的姻亲是否愿意与你和睦，你都应当主动去追求和睦；对方若是同为信徒，就更当如此。

倘若姻亲或是父母不愿与你和睦，这局面至少有一部分，可能是你自己的有罪的行为所造成的结果。我下面用三个问题²，来列出造成彼此失和的几方面潜在缘由。

2. 这些问题改编自Jay E. Adams, *How to Overcome Evil* (Phillipsburg, NJ: P&R Publishing, 1977)。

1.是我惹动他行恶吗？你的姻亲或父母与你相争，部分原因，可能是对你先犯下的罪，所做出的罪性回应。即便如此，对方的过错并不能就此一笔勾销；但你若确实有过惹动对方行恶的罪，就当寻求他的饶恕。

2. 我是否借着罪性的回应，延续、加重了他的恶？面对对方的过错，你有没有没有以善报恶，反而以恶还恶（甚至伤害比对方施加于你的更深）？你这种罪性的回应，是否极大加剧了你们之间失和的局面？

3. 我是否因为没有及时处理，让问题一拖再拖？信徒之间的冲突应当尽快化解。“所以，你在祭坛上献礼物的时候，若想起弟兄向你怀怨，就把礼物留在坛前，先去同弟兄和好，然后来献礼物。”（马太福音5:23-24）冲突搁置越久，苦毒与猜忌就越容易扎根、发酵。

由此进入修复关系的第二步：**先去掉自己眼中的梁木。**

为什么看见你弟兄眼中有刺，却不想自己眼中有梁木呢？你自己眼中有梁木，怎能对你弟兄说：“容我去掉你眼中的刺”呢？你这假冒为善的人！先去掉自己眼中的梁木，然后才能看得清楚，去掉你弟兄眼中的刺。（太7:3-5）

谦卑能够带来谦卑。这一点怎么强调都不为过。从过往教训中我深深体会到，在带领当事人开启和解沟通之前，一定要充分预备他们，让他们愿意首先承担自己的罪所带来的后果。你在姻亲面前谦卑自己，就可以为整场对话定下基调。更重要的是，作为基督徒，你总要

在上帝面前，也在人面前，持守无亏的良心。“我因此自己勉励，对神对人，常存无亏的良心。”（徒24:16，23:1；林后1:12；提前1:5，3:9；提后1:13；来13:18）

这意味着你不仅要向姻亲或父母认罪，还要真诚请求他们的饶恕。要做好这一步，麦克·韦恩所写的“成年子女姻亲测评表”（附录三）就是一个很好的工具。要试着换位思考，站在他们的角度去看自己的过犯。整理一份清单，在谦卑请求饶恕的时候，可以向他们述说。

第三步：草拟一份实质上是向父母宣告独立立场的书面文稿。以这本小册子22至23页那封信为范本，写一封属于你自己的书信，可以当面读给他们听，也可以把信件交给他们。可以酌情把“父母姻亲测评表”（附录四）当中的部分要点，以积极正向的说法³写进信里。多数情况下，读完信件之后，可以顺势和他们探讨信中的各项具体内容。

这时会产生一个问题：“我们是否应当指出他们一直在犯的罪，并且要求他们向我们认罪、寻求我们的饶恕？”如果你的姻亲是认信的基督徒，你就可以参考路加福音17:3：“你们要谨慎！若是你的弟兄得罪你，就劝诫他；他若懊悔，就饶恕他。”耶稣教导，对于那些无法用爱遮掩（彼前4:8）、也不宜宽容不计的人身伤害（箴19:11），信徒应当彼此劝责。也就是带着谦卑温柔的态度去找对方，帮助他看见、承认自己的罪，之后我们就可以饶恕他。

3. 举例来说，不要说：“你不许再挑剔_____。”，而是可以换成：“我们希望你多找寻可以称赞_____的地方。”不要说：“请不要插手我们的事。”，可以尝试将其表述为：“恳请从今往后，你能够尊重我们的私人边界”（或“尊重我们二人成为一体的婚姻关系”）。

在正式开启和解会谈之前还有一件事：花时间祷告。为上帝许可你经历的这一段姻亲难处向他感恩，“我的弟兄们，你们落在百般试炼中，都要以为大喜乐”（雅1:2）。向上帝承认，在这件事上你自身也有责任。求上帝光照你，让你看见自己身上尚未察觉的问题。祷告求上帝预备姻亲和父母的心，使他们愿意与你和睦。向上帝祈求智慧与恩典，也求他赐下以弗所书4:2所说的维系合一的这些品格：谦卑、温柔、忍耐、宽容。

完成以上预备，你就可以进入第四步：**邀约与姻亲或父母会面**。邀约最好由身为家庭的头的丈夫发出，同时由他主持整场谈话。建议预留至少90分钟的时间，尽管实际用时可能会短很多。

第五步不是必选项：**考虑请姻亲或父母阅读这本小册子**。这需要你根据对他们的了解，以及他们对圣经真理的接纳程度自行判断。如果你决定这么做，可以将其安排在会面之前，也可以安排在会面之后。

最后，你必须**接纳一个现实：有些姻亲冲突不会得到圆满的解决**，因为其中一方不愿意遵照上帝所设立的人际原则行事。虽然遵行圣经的教导往往能够带来和睦的美好结果，但有时和解的努力反而会造成更深的疏离。你内心要确知：，你已经尽可能地去维护与他们的良好关系。你需要尽量委婉地向对方表明：“倘若我们终究无法和好，并不是我不愿意与你和睦，而是你 unwilling 按着上帝的原则与我相处。”

愿上帝赐福于你，愿你在这件事，以及一切冲突当中，努力作和平的使者。

如何与配偶的父母相处

市面上关于基督徒婚姻的书籍数不胜数，迄今已有数千本之多。你或许读过不少，书中探讨了婚姻方方面面可以想见的议题。却唯独少了一个：姻亲关系。

畅销书作者韦恩·麦克，为已婚夫妇与双方父母提供了直白的圣经原则指引，书中还附有数篇附录，可以帮助读者评估自身的姻亲关系现状。

《圣经生活指引》系列丛书以直白务实、扎根圣经的方式，探讨了各类现实生活难题：

“婚姻中最激烈的争执往往就源于姻亲问题。凡想要以基督的方式处理姻亲关系、寻求合乎圣经的答案的人，都应当读一读这本小册子。”

—— 约翰·斯特里特（John Street），硕士学院与神学院（The Master's College & Seminary）

“行文简洁切中要害，饱含实践经验与洞见。韦恩在数十年的事工中观察过大量失衡的姻亲关系，本书便是他为修复这类关系给出的智慧劝勉。”

—— 吉姆·埃利夫（Jim Elliff），环球基督教传播事工（Christian Communicators Worldwide）

“韦恩·麦克针对姻亲难题给出的实操指引，合乎圣经、充满智慧，并且简明扼要。”

—— 周毕克（Joel Beeke），清教徒改革宗神学院（Puritan Reformed Theological Seminary）

“我见过不少婚姻因姻亲关系这座暗礁而陷入停滞。这些夫妻需要一张航海图，带领他们驶入合乎圣经的姻亲关系那安稳深邃的水域。这本小册子正是这样一份航海图。”

—— 乔尔·詹姆斯（Joel James），比勒陀利亚（Pretoria）恩典团契教会（Grace Fellowship Church）

韦恩·A·麦克居住于南非的比勒陀利亚，担任ACBC非洲区主任，同时在ACBC国际认证培训机构——坚固事工培训学院（Strengthening Ministries Training Institute），担任圣经辅导项目主任及教授。